

2021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制定全区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组织实施和指导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实施和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上级做好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实施和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组织实施和指导消费环境建设工作。

（五）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实施全区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品牌发展战略，组织实施市和区质量激励制度措施。组织开展服务质量监督监测和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组织全区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协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七）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特种设备事故。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食品安全制度措施。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实施和监督指导食品生产经营的许可（备案）、检查和处罚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十）负责药品零售（不含连锁总部，下同）、医疗器械、

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环节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推动落实相关企业（单位）主体责任。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备案、检查、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的检查、处罚工作。组织实施并督促指导落实药品零售和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经营使用环节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计量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计量制度措施。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区标准化战略，负责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发布，组织实施标准以及对标准制定、实施进行监督。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检验检测政策措施，负责产品质量检验机构的监督管理，完善全区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指导协调全区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认证认可工作规划，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区产品认证、体系认证、服务认证工作。指导促进全区认证行业发展。

(十五) 负责全区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

(十六) 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知识产权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实施国家、省、市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知识产权宣传。

(十七) 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和服务工作。建设全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贯彻执行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指导并组织实施商标专利执法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拟订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健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培育、发展和监督知识产权服务行业。促进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和利用。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作，推动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负责知识产权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受理工作。

(十八)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产业发展。指导服务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的申请注册登记。组织实施商标品牌、专利等知识产权奖励制度。促进商标品牌建设和专利创造、转化运用。开展知识产权统计分析。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产业和园区发展的相关计划和政策措施，培育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产业和园区。组织开展专利导航和知识产权风险预测预警工作。参与重要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

(十九)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法规科（执法监督管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注册登记科）、综合监督管理科（信用与风险监督管理科）、质量发展与标准化管理科、检验检测认证与计量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科、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网络与市场消费环境监督管理科（投诉举报科）、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科、知识产权保护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经济开发区分局、雕庄分局、茶山分局、红梅分局、天宁分局、兰陵分局、郑陆分局；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关注民生，压实责任，安全水平再上新台阶

1、疫情防控持续发力。开展“江苏冷链”小程序的推广，组织指导开展全区范围内各类餐饮、冷库等冷链从业单位注册申报进口冷链食品信息，核实注册单位 995 家，确认进口冷链交易 3543 批次，确认跨省交易 89 批次。强化新冠病毒疫苗质量监管，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对区疾控、接种单位、集中接种点、临时接种点完成三轮全覆盖检查，并督促履行主体责任，确保疫苗储运环节质量安全。组织 26 名志愿者参与管控区域志愿服务。

2、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扎实开展。以创新监管方式落实主体责

任，持续优化电梯“一维一保+风控服务”常州模式；继续完善液化石油气瓶质量安全追溯系统；推进“专业化+数字化”两化融合监管方式，与常州市特种设备安全协会、兰陵街道合作，在第三人民医院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专业化+数字化”两化融合项目建设。全年共受理各类特种设备注册登记 1642 台，特种设备开工告知备案 1633 台。全年共出动检查人员 750 余人次，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 347 家，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22 份，排查各类隐患 134 条，隐患一次整改率达 97.2%。受理各类涉及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的投诉举报 88 起，均得到妥善解决。聚焦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时段、重点设备，开展涉氯企业、电梯鼓式制动、起重机械“双限位”、冶金起重机、快开门式压力容器等专项整治。

3、食品安全监管不断强化。全市率先落实“小餐饮备案公示制”，发放全市首张小餐饮备案公示卡。发放全市首张农村家宴服务部证照，推动农村自办家宴规范化管理。针对食品生产企业，检查覆盖率 105%，自查报告率达 100%，食品安全管理员考试覆盖率达 100%。推进学校食堂五常管理示范单位创建，全区校园食堂量化等级优秀率达 87.5%，五常示范食堂 21 家。推进小作坊提档升级，打造“阳光小作坊”，8 家小作坊成功获批省“名特优”小作坊。持续推进“安心菜场”“阳光餐饮”民生工程，11 家“安心菜场”全年完成食用农产品快检 4.5 万余批次，阳光餐饮在线 2440 家，重点餐饮单位“阳光餐饮”实施率保持 100%。申报市级餐饮质量安全示范街区 2 条，市级餐饮质量安全示范店 38

家。开展食品安全法定检测 7745 批次，发现不合格食品 143 批次。深入推进食品安全整顿，开展“安心年夜饭”保障、节日食品专项检查、“不老药”专项排查、羊肉及肉制品紧急排查等专项行动，持续开展保健食品检查，开展“一老一小”食堂第三方风险评估。

4、药械安全监管有力推进。全年开展药品零售企业现场检查 243 家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426 家次，医疗机构现场检查 101 家次。完成药品抽样 105 批次，评价药品不良反应报告 390 例。推进监管纵横联动，加强对基层分局的现场检查业务指导；开展含兴奋剂药品生产经营、药品流通环节、医疗器械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专项检查；与区卫健局联合开展医疗机构无菌医疗器械使用专项整治，与医保局天宁分局联合开展医保药店准入现场核查。强化化妆品监管，全年开展化妆品现场检查 62 家次，上报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 50 份。大力宣贯新实施的《化妆品经营监督管理条例》，开展以“安全用妆，美丽有法”为主题的化妆品科普知识进校园、进社区、进商超宣传周活动。

（二）、明确方向，合力攻坚，促进发展迈出新步伐

1、加快实施集体创新力项目。贯彻区委创新大会精神，以区委区政府“长三角三新经济高地、现代化城乡治理样板，阔步迈入全省高质量发展第一方阵”全新目标为引领，经前期动员部署、自主申报、沙龙研讨、集中评估等环节，全局各部门共确定了 26 个“集体创新力”重点项目。针对重点项目，开展调研 10 余次，沙龙研讨 3 期，集中辅导 2 场，阶段性评估评比 1 次、年

终评比 1 次，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丰硕成果，解决了一批“企业关注的烦心事”和“群众关注的操心事”。

2、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强企行动。全区截止到 11 月份，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1949 件，2021 年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286 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量 29.14 件。全年专利质量综合指数位居全市前列。推动中国（常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首个基层工作站落户郑陆镇，为郑陆镇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创新支撑和智力支持。推进江苏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示范区和省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创建，结合相关政策做好知识产权奖补资金发放工作；组织辖区内重点企业申报知识产权各类重点项目，其中常州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省级正版正货项目并成功获批，开发区管委会和江苏擎航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合作申报江苏省专利导航重点项目（高端纺织智能制造）并成功立项，常州四药制药有限公司申报常州市专利奖获得优秀发明人；鼓励动员企业将知识产权成果用于投资、融资，助推企业发展，全年预计完成质押融资 1.2 亿元，完成贯标备案 121 家。

3、着力推进质量强区工作。动员区内企业申报各类质量奖及质量发展项目，申报省长质量奖 1 家、市长质量奖 4 家、江苏精品 3 家、省级标准化试点单位 4 家、AA 级以上信用评定 7 家、江苏省“标准领跑者”单位 1 家，中欧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获批建设省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指导“江苏·常州 e 谷数字广告产业园”成功申报 2021 年江苏省质量强省奖补专项资金——广告业发展奖补资金 30 万元。全年完成主导和参与国行标制定 8 项。率先

在全市探索推行“计量执行官”制度，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天宁经验、天宁模式。在规上服务业中积极推动“首席质量官”制度，开展相关培训 2 场。开展以“品质以人为本”为主题的“5·10”中国品牌日宣传活动，并举办“5·20 世界计量日”沙龙活动。

（三）、严格执法，注重规范，营商环境开创新局面

1、持续优化审批服务。2021 年，天宁区新设立个体工商户 10862 户，发放食品经营许可 3460 份，完成第一、二类医疗器械各类备案 262 件，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74 件，药品经营许可 143 件。以雕庄分局为试点，开展个体工商户简易注销的试点工作，制定了适用简易注销的情形以及简易注销的程序，完成个体工商户简易注销 69 户。落实药品经营许可“受办分离”，许可提交材料由 22 件缩减至 9 件，承诺办结时间由 26 个工作日缩减至 22 个工作日。按照区政府办要求，梳理认领涉及我局的“证照分离”改革事项 18 项。按照“政务服务一张网”建设要求，及时修订涉及我局的 934 项行政权力事项相关内容，确保我局行政权力清单符合“三级四同”权力清单标准化要求。

2、营造舒适消费环境。加强消费维权攻坚，创新开展“3·15”线上云直播，在腾讯、优酷、凤凰等六大直播平台同步连线，打造“夏日 3·15 安全用妆科学用妆”、“冬日 3·15 你消费我护航”、“9.15 拒绝预付卡套路畅享高品质消费”系列活动。扎实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1 家单位获得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3 家单位获得市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13 家单位获得市级放

心消费先进单位，2 家单位获得市级放心消费示范网店。同时积极培育 1 家单位申报今年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加强网络市场监管，共监测电子商务经营者 3482 户次，搜索监测网页 3175 余次。全年共受理投诉举报 12170 件，并结合实际制订了应对职业索赔行为工作机制，应对疑似职业索赔投诉举报 115 件。

3、强化监管手段运用。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监管，先后制定出台了《天宁区市场监管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程序》、《天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2021 年）》和《2021 年度天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形成了市场监管部门牵头，各级各部门积极配合的工作格局。全年开展部门联合抽查任务 34 次，检查各类市场主体 627 户。我区“双随机”工作“三转三深化”模式取得实效，经验总结材料被总局网站全文刊载。充分发挥信用监管作用，加强了对全区涉企信息归集的指导调度，27 个部门向江苏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归集了 46810 条涉企信息；强化信用约束，全年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2910 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401 条，清理长期未经营企业 438 户，指导 7 户市场主体完成信用修复；积极推进年报工作，全区企业年报率达 93.8%。持续开展计量、质量、物价等市场监管领域日常监管，规范市场竞争秩序。

4、全面加强执法工作。深入开展“两反两保”专项执法行动，建成常州市第一家商业秘密保护示范单位和维权联系点。关注民生领域执法，深入推进全面禁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专项行动，所办案件分别入选 2021 江苏省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

拳”行动典型案例和市场监管总局“长江禁捕打非断链”专项行动典型案例（第二批）。继续开展第三批（共 21 个村、社区）无传销社区创建工作。开展校外培训机构突击检查，重点查处培训机构违法使用、泄露出售或者非法向他人提供所集收消费者个人信息行为。强化队伍法治素养，出台 4 项案件办理制度规范，重新组建基层法制员队伍，建立了基层法制员周会机制。

第二部分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1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8.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0.5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4.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11.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3.87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32.50	本年支出合计	6,032.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6,032.50	总计	6,032.5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32.50	6,018.27						14.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8.81	4,044.58						14.2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58.81	4,044.58						14.23
2013801	行政运行	2,552.64	2,552.6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4.40	34.4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7.42	27.42						
2013810	质量基础	11.30	11.30						
2013812	药品事务	21.55	21.5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9.20	19.2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57.35	855.35						2.00
2013850	事业运行	421.74	421.7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3.21	100.98						12.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58	180.58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0.50	0.5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0.50	0.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93	68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1.93	681.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03	24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	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12	289.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89	137.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	6.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14	7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4	7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2	38.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0	7.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2	2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32	319.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91.85	691.8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00	2.00						
22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32.50	4,741.62	1,290.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8.81	2,974.38	1,084.4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58.81	2,974.38	1,084.43			
2013801	行政运行	2,552.64	2,552.6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4.40		34.4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7.42		27.42			
2013810	质量基础	11.30		11.30			
2013812	药品事务	21.55		21.5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9.20		19.2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57.35		857.35			
2013850	事业运行	421.74	421.7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3.21		113.2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58		180.58			
20604	技术与开发	0.50		0.5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0.50		0.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93	68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1.93	681.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03	24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	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12	289.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89	137.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	6.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14	7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4	7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2	38.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0	7.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2	2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32	319.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91.85	691.8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00		2.00			
22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1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4.58	4,044.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0.58	180.5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93	681.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14	74.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11.17	1,011.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3.87	23.87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18.27	本年支出合计	6,018.27	6,018.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018.27	总计	6,018.27	6,018.2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18.27	4,741.62	1,27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4.58	2,974.38	1,070.2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44.58	2,974.38	1,070.20
2013801	行政运行	2,552.64	2,552.6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4.40		34.4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7.42		27.42
2013810	质量基础	11.30		11.30
2013812	药品事务	21.55		21.5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9.20		19.2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55.35		855.35
2013850	事业运行	421.74	421.7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98		100.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58		180.58
20604	技术与开发	0.50		0.5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0.50		0.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93	68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1.93	681.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03	24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	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12	289.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89	137.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	6.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14	7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4	7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2	38.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0	7.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2	2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32	319.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91.85	691.8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00		2.00
22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41.62	4,501.90	239.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3.06	4,223.06	
30101	基本工资	426.58	426.58	
30102	津贴补贴	1,935.76	1,935.76	
30103	奖金	764.92	764.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12	289.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89	137.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2	45.6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52	28.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7	5.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32	319.3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9.66	269.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72		239.72
30201	办公费	29.90		29.90
30202	印刷费	2.08		2.0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34		0.34
30206	电费	18.89		18.89
30207	邮电费	19.67		19.6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7		3.87
30211	差旅费	56.55		56.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43		3.4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4.49		4.49
30216	培训费	10.15		10.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4		0.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83		2.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5		1.75
30228	工会经费	15.41		15.4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92		69.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84	278.84	
30301	离休费	23.43	23.43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64	16.64	
30305	生活补助	208.34	208.3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73	10.73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4	19.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18.27	4,741.62	1,27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4.58	2,974.38	1,070.2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44.58	2,974.38	1,070.20
2013801	行政运行	2,552.64	2,552.64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4.40		34.4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7.42		27.42
2013810	质量基础	11.30		11.30
2013812	药品事务	21.55		21.5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9.20		19.2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55.35		855.35
2013850	事业运行	421.74	421.7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98		100.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58		180.58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0.50		0.5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0.50		0.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8		18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1.93	68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1.93	681.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03	24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	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12	289.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89	137.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	6.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14	74.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4	74.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2	38.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0	7.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2	2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17	1,01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32	319.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91.85	691.8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00		2.00
22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2299999	其他支出	23.87		23.8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41.62	4,501.90	239.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3.06	4,223.06	
30101	基本工资	426.58	426.58	
30102	津贴补贴	1,935.76	1,935.76	
30103	奖金	764.92	764.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12	289.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89	137.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2	45.6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52	28.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7	5.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32	319.3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9.66	269.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72		239.72
30201	办公费	29.90		29.90
30202	印刷费	2.08		2.0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34		0.34
30206	电费	18.89		18.89
30207	邮电费	19.67		19.6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7		3.87
30211	差旅费	56.55		56.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43		3.4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4.49		4.49
30216	培训费	10.15		10.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4		0.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83		2.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5		1.75
30228	工会经费	15.41		15.4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92		69.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84	278.84	
30301	离休费	23.43	23.43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6.64	16.64	
30305	生活补助	208.34	208.3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73	10.73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4	19.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44	0.00	23.80	0.00	23.80	0.64	8.00	42.00	17.28	0.00	16.84	0.00	16.84	0.44	4.49	11.33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4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7	参加会议人次(人)	31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9	参加培训人次(人)	83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9.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72
30201	办公费	29.90
30202	印刷费	2.0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34
30206	电费	18.89
30207	邮电费	19.6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7
30211	差旅费	56.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4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4.49
30216	培训费	10.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5
30228	工会经费	15.4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1.7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05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63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1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8.66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0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1.08 万元，减少 3.0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6,032.5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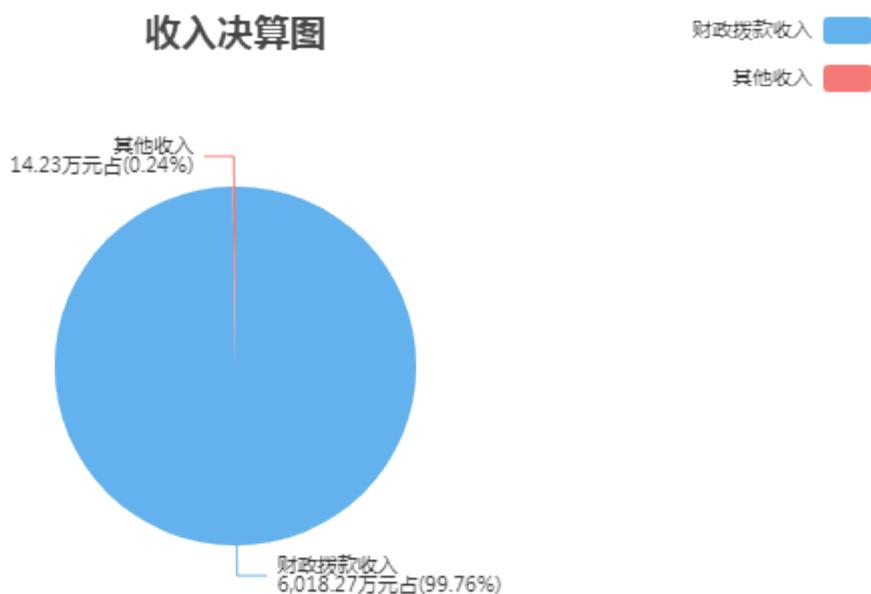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0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1.08 万元，减少 3.07%，变动原因：人员政策性调整。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6,03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0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1.08 万元，减少 3.07%，变动原因：人员政策性调整。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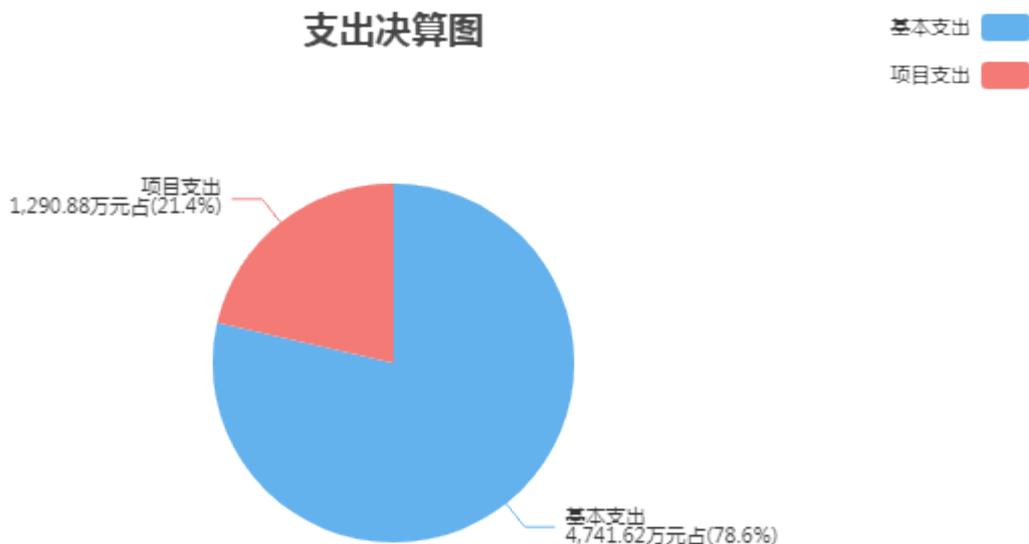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03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18.27 万元，占 99.7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23 万元，占 0.2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03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41.62 万元，占 78.6%；项目支出 1,290.88 万元，占 21.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018.2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9.98 万元，减少 3.06%，变动原因：人员政策性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018.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6%。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392.1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42%。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376.76 万元，支出决算 2,55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增加。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 56.5 万元，支出决算 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减项目支出，双随机审计未执行。

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 50 万元，支出决算 2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减项目支出，执法执勤车辆运行费用和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减项目支出，专项检查专家评审费用减少。

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2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付药械监管专项经费，追加预算。

6.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22 万元，支出决算 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7%。决

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减项目支出，特种设备监管软件开发费用未执行。

7.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68.7 万元，支出决算 85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5.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一事一批项目：2020 年食品安全抽检经费、2021 年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211.7 万元，支出决算 42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增加、人员政策性增加。

9.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32.8 万元，支出决算 10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疫情原因，外出培训项目未执行。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1.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经费。

2.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0.0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追加一事一批项目：储能院发明专利年费、专利资助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64.85 万元，支出决算 24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离退休人员政策性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98 万元，支出决算 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事业退休人员政策性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59.62 万元，支出决算 28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跨区调动人员清算补缴养老金。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9.81 万元，支出决算 13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跨区调动人员清算补缴年金。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退休人员慰问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35 万元，支出决算 3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社保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6.26 万元，支出决算 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增加、社保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27.5 万元，支出决算 2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增加、社保基数调整。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09.07 万元，支出决算 31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69.63 万元，支出决算 69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七）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3.8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付 2021 年市场监管及技术能力建设经费，追加预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41.6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0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9.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018.27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9.98 万元，减少 3.06%，变动原因：人员政策性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41.6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0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9.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7.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8 万元，变动原因：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保持“三公”经费零增长。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支出 16.8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7.45%；公务接待费支出 0.4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55%。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3.8 万元，支出决算 1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7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控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8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64 万元，支出决算 0.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7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控公务接待费用。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4 万元，接待 5 批次，54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上级检查调研、其他部门学习交流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8 万元，支出决算 4.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1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疫情原因会议支出减少。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7 个，参加会议 310 人次，开支内容：知识产权推进、质量督查、工作思路研讨等业务工作会议。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2 万元，支出决算 11.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9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疫情原因取消外出培训项目。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9 个，组织培训 831 人次，开支内容：医疗器械、计量、特设等业务工作培训，党建教育活动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39.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53 万元，增长 2.36%，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

货物支出 24.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1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8.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51.95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1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032.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

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

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